

证券代码：870728

证券简称：盛鸿智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江苏盛鸿大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6月30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6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刘卫东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总经理对2019年度在职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与总结，并对新的一年工作计划进行了展望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对 2019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，形成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，总结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状况，并作出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，公司制定了详细的 2020 年度财务预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同日公告的《2019 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10)及《2019 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11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，2019 年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<关于追认 2019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<关于追认 2019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>的议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刘卫东、李凤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<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0 年 7 月 21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<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审计说明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专项审计说明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江苏盛鸿大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会议决议

江苏盛鸿大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6 月 30 日